

##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在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光源四路9号的公司光明工厂二期办公楼308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2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2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2人（其中，独立董事周小雄、翟洪涛均因疫情防控原因，以视频会议方式参会并以通讯方式表决）。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其中，监事秦湘灵因工作原因，以视频会议方式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臧卫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全文登载于2022年8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2022年8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9）刊载于2022年8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全文登载于2022年8月

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现有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即将到期，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下列商业银行分别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申请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期限为两年，以公司信用担保。授信的费用和利率等条件由公司与该行协商确定。

2、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期限为两年，以公司信用担保。授信的费用和利率等条件由公司与该行协商确定。

3、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申请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期限为两年，以公司信用担保。授信的费用和利率等条件由公司与该行协商确定。

4、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期限为两年，以公司信用担保。授信的费用和利率等条件由公司与该行协商确定。

5、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期限为两年，以公司信用担保。授信的费用和利率等条件由公司与该行协商确定。

6、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期限为两年，以公司信用担保。授信的费用和利率等条件由公司与该行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